

上海海利生物技术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与药明生物技术有限公司合作进展的

风险提示性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上海海利生物技术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或“海利生物”）就发布的《上海海利生物技术股份有限公司关于药明生物技术有限公司的进展公告》（公告编号：2019-036）相关风险提示补充如下：

重大风险提示：

- 公司与 WuXi Biologics (Cayman) Inc.（药明生物技术有限公司，以下简称“药明生物”）于 2018 年 8 月合作成立了上海药明海德生物科技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上海药明海德”），其中公司持股 30%，目前仍处于前期建设阶段，尚未产生收入，公司主营业务仍为兽用疫苗的研发、生产、销售；
- 药明生物近期签订的合作意向书中涉及的实施主体为公司与药明生物拟共同新设立的公司（以下简称“新药明海德”），目前尚未设立，公司目前也未参与该新项目的具体计划，暂时与公司业务无关；
- 相关合作仍处于意向性阶段，后续尚待签署正式的合作协议，因此存在较大不确定性。

具体如下：

1、上海药明海德于 2018 年 8 月 1 日注册成立，注册资本 5 亿元，其中公司出资 1.5 亿元，持有上海药明海德 30% 的股份，在此之前公司未开展过人用疫苗的业务。上海药明海德目前处于前期建设阶段，尚未产生收入，短期内不会对公司业绩产生重大影响，公司的主营业务仍为兽用疫苗的研发、生产、销售。

2、新药明海德与上海药明海德属于同一控股方控制的关联公司，股权结构和比例拟基本与上海药明海德保持一致，但具体投资金额尚未确定。在新疫苗基

地的建设过程中，公司是否涉及出资以外的其他人员、技术等义务尚不确定，与上海药明海德是否发生关联交易尚不确定，公司目前未有参与该新项目的包括上述内容在内的具体计划，故新项目暂时跟公司业务无关。

3、相关合作尚处于意向性阶段，新药明海德也尚未设立，后续存在正式协议签署、新公司设立、运营以及合同履行等相关风险，因此存在较大不确定性，目前对公司业绩不产生影响，敬请广大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

公司会密切关注相关进展，做好信息披露工作。

特此公告。

上海海利生物技术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19年5月22日